

玉江人发〔2023〕38号

---

# 玉溪市江川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玉溪市江川区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 的决议

(2023 年 11 月 1 日玉溪市江川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玉溪市江川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听取了区财政局局长李光耀受区人民政府委托作的《玉溪市江川区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并结合区审计局局长吴绍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作的《玉溪市江川区 2022 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草案进行了审查，会议同意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玉溪市江川区 2022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

附件：玉溪市江川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玉溪市江川区  
2022年地方财政决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3年11月1日

---

抄送：区委，区政协，区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发展和改革局，  
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人行，各乡镇人大主席团、  
街道人大工委。

---

玉溪市江川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2日印发

---

附件

# 玉溪市江川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玉溪市江川区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 (草案) 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3 年 11 月 1 日在玉溪市江川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上)

玉溪市江川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

伏荣宽

玉溪市江川区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主任

##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云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在区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对玉溪市江川区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草案进行预先审查基础上，区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组织预算审查咨询专家，结合审计报告，对决算草案进行了进一步审查，并将审查意见反馈区财政局研究办理。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召开会议，对玉溪市江川区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草案进行了初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草案与区三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22 年地方预算执行情况相比，变动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3,282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增加 37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增加 2,9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增加 4 万元），调入资金增加 1 万元；上解支出增加 2,455 万元（其中：体制上解增加 174 万元、其他上解增加 2,274

万元、固定上解增加 7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2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变动后，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43,122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1,462 万元，原因是省级补助土地出让收入用于乡村振兴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支出减少 332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应上解省级土地出让收入用于乡村振兴部分暂不上解。变动后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2,093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减少 14,129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减少 3,12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减少 10,16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1,31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减少 816 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减少 1,50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增加 550 万元。变动后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45,599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出资金分别增加 1 万元，原因是全市舍位平衡。变动后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36 万元。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2022 年，区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认真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和人代会相关决议，全力应对经济下行、疫情反复等因素带来的困难，落实各项积极财政政策，不断加强收入管理，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竭力向上争取，在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开展、保持经济社会稳定、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作出了积极努力，财政运行基本平稳。财政经济委员会建议区人大常委会本次会议同意《玉溪市江川区 2022 年地方财政决算

情况的报告》，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2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

区审计局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能，对 2022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依法开展审计，反映了财政预算管理、部门预算执行、重点项目建设、国有资产管理、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从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加强预算管理、增强审计监督意识、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加强建设项目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审计建议。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审计查出问题和审计建议，扎实做好整改工作，并在年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全面整改情况。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2022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和审计工作报告也反映出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中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财政保障能力下降，“三保”预算执行不到位，欠拨专款增加；预算编制不够扎实，部分单位资金未纳入预算管理，预算调整金额过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部分项目支出绩效不优，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够充分；政府偿债压力加大，专项债务项目收益不达预期，债务风险不断加剧；调入调出资金不够规范，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较多等。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